

夜

話

燈

〔清〕

李綠園著

栞尾





0021307

欽定四庫全書

〔清〕李綠園著
栾星校注

中



映
照
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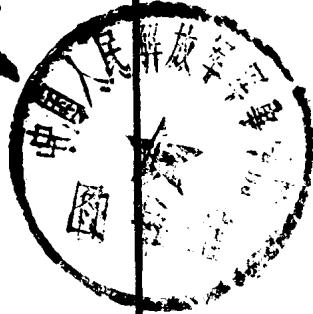
〔清〕李綠園著 栾星校注

下

2 039 9531 0

清 李绿园著 栾星校注

岐路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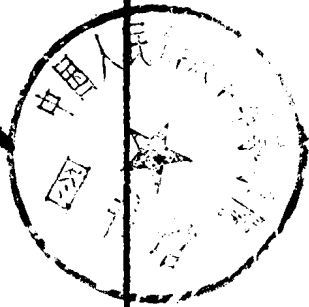
上

中州书画社



清 李绿园著 栾星校注

歧路燈



中

中州书画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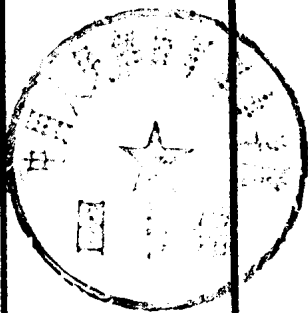


2 039 9485 6

清 李绿园著
栾星校注

歧路燈

下



中州书画社

责任编辑 弦 声

岐 路 灯

(清)李绿园著 栾 星校注

中 州 书 画 社 出 版

河 南 第 一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河 南 省 兵 事 学 院 发 行

850×1168 毫米 32 开	32.625 印张	781 千字
1980 年 12 月 第 1 版	1980 年 12 月 第 1 次 印 刷	
统一书号 10219·1	全套定价 3.56 元	

印数:1—400,000套 (上、中、下册配套发行)

序

姚雪垠

十八世纪李绿园写的《歧路灯》，从成书之后到本世纪二十年代之前仅有抄本，知者很少。一九二四年洛阳清义堂印行一百零五回石印本，流传不广。一九二七年北京朴社铅印出版一本，仅有前二十六回，也未在读书界引起应有的重视。这一部埋没了二百多年的优秀作品，经栾星同志在困难的处境中陆续化去了十年心力，收集各种河南民间抄本和不全的刊本共十余种，细加校勘，分段，标点，注释了方言俚语和典章制度，收集了有关李绿园和《歧路灯》的文献，供作研究资料，如今交给中州书画社出版，使这部小说有机会同全国广大读者见面，增添了我国古典文学宝库的光辉。这件事使我深感欣慰。

我国古典长篇小说，源远流长，成就辉煌：概括它的发展历史，可分为三个阶段：宋朝是孕育和萌芽阶段，主要靠“说话人”创作和不断师承的口头文学。如讲史（包括“说三分”）等长篇说话，不仅由口头传授，还有他们草拟的“故事提纲”，后来成为“话本”保存下来。讲史一门中产生的各种话本（或称“平话”），在长篇小说的萌芽阶段中十分重要。这是我国古典长篇小说发展史的第一阶段。

元末到明初是长篇小说孕育成熟和正式出世阶段，代表作品是《三国演义》和《水浒传》。由于三国、水浒的人物和故事经

Com 93/04

过一代代“说话”艺人的继续加工和创造，同时吸收了元杂剧中三国和水浒人物的塑造和故事情节的编排，所以到元明之际编定这两部小说时就有了充分基础。倘若没有历史已经准备好的基础，单凭罗贯中和施耐庵二人的天才不可能写出《三国演义》和《水浒传》。这是我国古典长篇小说发展史的第二个阶段。这个阶段不仅奠定了长篇小说的章回体裁，而且开始将听讲的长篇故事变为阅读的长篇故事。说得更准确一点，这类新兴的长篇小说既可以听讲，也可以阅读，而以供阅读为写作的主要目的。这一历史现象，大概与刻版印书的进一步发达和普及有相当关系。

写出的长篇既然来源于“说话”，而“说话”人每讲一段故事必须停顿一阵，向群众要钱。为着使听众不会在停顿时走掉，他们必须在最有悬念的地方停顿，或者在停顿处故意制造悬念。这就是章回体小说产生的历史背景。至于每一回（或章）有两句回目，对仗力求工稳，则是长篇故事变为通俗读物以后完成的形势。采取一联对句，要求对仗工稳，还要大体上讲究平仄，这不是听“话”人所需要的，尤其没有读过书或识字不多的听众更不需要。这是适应读书人对文采词藻的欣赏趣味，同时起到题目的作用，便于翻查和记忆，兼使阅读醒目。有些好的回目，也能脍炙人口。

第二阶段的长篇小说是属于“讲史”系统（“说三分”也是讲史），写的人物和故事不脱离英雄传奇，不懂得或不重视写日常生活，还不善于细致地描写人物心理，也不重视描写风景。《水浒传》有写社会生活的部分，但着重在写英雄传奇。

从第二阶段到第三阶段的发展，是向“近代”跨进了一步。供人们听的小说，必须着重追求吸引听众的故事，《三国演义》和《水浒传》都是如此。以供阅读为主要目的的小说，不再着重写吸引读者的传奇故事，而着重在写日常生活，在日常生活中

塑造人物，又以写出主要人物的命运变化引起读者的关心、共鸣，使读者不得不阅读下去。这是古典现实主义的一大发展。同时，长篇小说由群众集体创作（《三国演义》和《水浒传》都是在长时间集体创作的基础上整理成的）变为个人创作，也变为文人创作。中国古典长篇小说发展史的第三阶段开始了。

中国长篇小说发展史的第三个阶段开始于明朝中叶以后，以《金瓶梅词话》为嚆矢。正如前边所说，第三阶段的主要特点是开始写社会生活，反映人情世态，而以常见的“社会人”代替了传奇英雄，同时作家所熟悉的带有乡土色彩的口语成为主要的文学语言。这种写作道路的新变化，大概与明代中叶以后市民思想与市民文学的进一步发展有一定关系。可惜《金瓶梅词话》的作者的思想境界不高，虽然书中暴露了官绅罪恶，社会黑暗，但是纵情描写淫秽行为，成为全书的主调。这就使历史上第一部运用口语写小城市中下层社会生活的长篇小说格调低下，被目为淫书，不能对长篇小说的发展产生更好的推进作用。

又过了大约两个世纪，到了清朝乾隆年间，古典长篇小说发展的第三阶段才达到完成。这一阶段的标志是产生了《儒林外史》、《歧路灯》和《红楼梦》。在这三部长篇小说中，《红楼梦》在思想性和艺术性上都是高峰。《儒林外史》有深刻的人物性格描写，对八股科举制度有尖锐的讽刺和批判。但是，批判八股科举制不能算是对封建纲常伦理的背叛，反之，描写祭泰伯祠的“盛事”却宣扬了儒家的正统思想。所以《儒林外史》在思想方面的光辉远远赶不上《红楼梦》。还有，《儒林外史》是用不同的中心人物形成可以独立的故事，由不同的可以独立的故事联缀成书，缺少贯穿全书的中心人物和完整的艺术结构。由于主要人物被写过后就丢下不管，所以这些主要人物虽然写得生动，有性格，但不能写得性格丰满。

李绿园的动手写《歧路灯》，稍晚于《儒林外史》，而早于《红楼梦》。它没有《红楼梦》所具有的某些对封建传统的叛逆思想，也没有《儒林外史》所具有的反八股科举制度的思想。作者在《歧路灯》中所宣扬的是封建的宗法伦理、纲常名教，即维护封建社会的典型的正统思想。这是《歧路灯》的最大弱点。但是它有自己的一些重要优点，值得特别重视，必须在我国古典长篇小说发展史中给予应有的地位。

它是用带有河南地方色彩的语言写清初的河南社会生活。语言朴素而生动，使我们今天读起来感到亲切，有味。我是河南人，我从青年时代起就很重视向河南的群众语言学习。我在文学创作方面，一生都得力于河南群众语言的营养。当我读《歧路灯》时，我常感到这部小说的语言值得我学习的方面很多。

这部小说尤其重要的成就是反映的社会生活方面比较广阔，包括不同阶级和阶层的形形色色人物，全用现实主义手法写得维妙维肖，栩栩如生。许多地方，对人物只用简单数笔，写出个性，画出由于阶级和职业形成的性格、思想、心理特点。《红楼梦》虽然是伟大的艺术作品，但是作者集中笔墨写荣、宁二府的人物和生活，荣、宁二府之外的人物和生活便写得不多，也不够细致和深刻。《儒林外史》所写的社会生活面和人物，范围更是比较狭窄。所以《歧路灯》用现实主义手法写社会生活比较广阔的优点，在古典长篇小说中是比较突出的。小说假托的历史背景为明朝，实际写的是作者所生活的清朝乾隆时代，以开封城中的社会生活为基地，也涉及外地生活。作者通过他所熟悉的各种社会人物和生活，为我们写出来当时形形色色人物之间的关系，他们的日常生活和精神状态，以及当时的风俗人情、典章制度，等等，使我们可以从其中认识我国封建社会后期的社会面貌。它是文学作品，又是活生生的形象的社会风俗历史。

《歧路灯》的出现不是偶然的。它是古典长篇小说由写英雄传奇转到写社会生活这一历史潮流的产物，标志着长篇小说发展史的第三阶段已经成熟。虽然李绿园在《歧路灯》中批评《金瓶梅》是“海淫之书”，但是在用乡土语言写社会生活这一点上，作者不可能不受《金瓶梅》的影响。另外在明末的“拟话本”中，描写世态人情的作品已成风气，加上元、明两代表现市井生活的戏剧、俚曲以及从宋朝开始兴起的风俗画等方面都在发展，形成一股文艺潮流，推动着文学史必然将出现新的运动。历史的形势已成，只等待这方面的长篇小说出现。我们沿着这一历史发展道路看，就容易看清楚《歧路灯》在我国小说史上的重要地位。

一九二七年经冯友兰、冯沅君兄妹将前二十六回校勘标点，在北京朴社出版一册，没有引起国内文艺界的重视，遂使这部小说继续埋没了五十多年。为什么没有引起重视？我想大概与当时的社会思潮有关。从五四新文化运动开始，知识界对于儒家思想采取了激烈的批判态度。一九二七年大革命时期，这一思潮继续发扬。这一思潮不惟影响了对孔子、孟子等历史人物和儒家思想进行科学分析和全面评价，而且影响了对一些古典文学作品进行全面评价。人们拿到朴社出版的《歧路灯》，一看冯友兰的序言，知道这部小说是宣扬儒家纲常伦理的正统思想，自然不免先入为主地不予重视。尽管冯友兰在序文中指出小说的若干优点，但不能改变批评它思想陈腐所给读者的不好印象。当时“打倒孔家店”的口号还深入年轻一代的人心。我从前看了朴社出版的单行本时就很受冯序的影响。其实，一位现实主义作家的思想和人生观同他的所使用的创作方法之间常常会出现矛盾。我们从《歧路灯》中感到亲切的部分往往不是道貌岸然的人物，而是各种世俗人物，同时也看出来封建礼教和制度的漏洞百出。

歧 路 灯

另外，《歧路灯》除能够给我们文学的欣赏趣味和帮助我们了解封建社会历史的生活外，有没有在思想上的借鉴作用？我看是有的。这问题与十几年前思想界所争论的“道德继承”问题有关。当时有一种气势很壮的论调，认为新社会的道德应该是崭新的，绝不应从旧社会的道德中继承什么东西。我当时私心以为不然。我认为任何民族的文化，包括道德在内，都是遵照有因有革的规律向前发展；新道德与旧道德的关系，既有改革的一面，也有继承的一面。继承的方式，有时是照搬，有时不是照搬，而是吸收某些抽象的、具有普遍意义的道德规范，作为借鉴。《歧路灯》中的谭绍闻受母亲溺爱，于父死之后，被同辈浮浪子弟引诱，日趋堕落，倾家荡产，后来回头向善，从新做人，有了好的结果。从抽象道理说，在今天对做父母的如何教育子女，青年人如何不要受流氓阿飞引诱，不是有一定的借鉴作用么？再看小说中写的那位盛公子是一位布政使的孙子，不务正业，整天暖朋引类，吃喝玩乐，不是可以作某些“高干子弟”的一面镜子么？这是一个稍为复杂的问题，让我们大家多思考思考，我在此不多谈了。

一九八〇年六月一日

校 本 序

栾 星

现在我要把《歧路灯》校本和我编著的《〈歧路灯〉旧闻钞》、《李绿园诗文辑佚》、《李绿园传》，一并奉献给读者了。这一工作，起于一九六三年，迄于一九七二年，历时十载。当问世之际，按照惯例，理应写几句话，作为前言。

《歧路灯》为清人所著长篇白话小说，一〇八回，约六十余万言。是一部描写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普通人民生活的百科全书式的作品。作者李海观，字孔堂，号绿园，河南汝州宝丰县人。一七〇七年（康熙四十六年）生，一七九〇年（乾隆五十五年）卒，几与十八世纪共始终。他的原籍河南新安，祖父李玉琳，是个秀才，以康熙三十年豫西大饥，携家外出逃荒，流落到宝丰鱼山脚下一个叫宋家寨的小村子里，靠教书安了家。绿园出生于宋家寨，时已移家十六年了。父亲李甲，也是农村一位普通知识分子。至绿园始多读了一些书，三十岁时中式乾隆元年恩科举人。但在中举之后，科名上并不顺利，从三十岁到四十岁共三逢会试，他可能不止一次去北京应考，然终未搏春官一第。继而死了父亲，也就绝了此想。五十岁以后，约宦游二十年，以史料无征，经历多难指实。仅由今尚可得见的他的诗作里，略知行迹半中国。晚年在贵州思南府印江县做过一任知县。告归后，到老家新安县北冶镇教过书，后到北京住过一个时期，八十四岁死于宝丰。子李

歧路灯

蘧，乾隆四十年乙未科进士，仕至江西督粮道。孙李于潢，道光间中州著名诗人，有《方雅堂诗集》传世。绿园大约在四十二岁时，开始写这部小说，后以“舟车海内”（《歧路灯》自序）一度停顿，七十一岁时脱稿于新安。共历时三十年。完稿后未付梓，二百年来向以抄本流传。一九二四年洛阳曾出现过石印本（即清义堂本），惟未作任何校勘，实际乃是一种抄本的过录本。一九二七年冯友兰（芝生）冯淑兰（沅君）兄妹，曾以由家乡所得抄本与石印本对勘，分段标点，交由北京朴社排印，时“五四”时期诗人徐玉诺及后日成为甲骨学专家的董作宾亦热情襄助，惜仅印行一册（二十六回）终止，未竟其业。《歧路灯》抄本，最早由新安传出，迄晚清，流布遍两河，然甚少传至省外，故一向不为人知。除方志外，民国初年蒋瑞藻编辑《小说考证》，始第一次给与著录。这是《歧路灯》为全国所知的开始。而后孙楷第《中国通俗小说书目》及孔另境《中国小说史料》亦予著录。孔书乃重录了蒋书所收资料。惟蒋瑞藻并未见到过《歧路灯》原抄，只是引一《缺名笔记》的记载。而这一条记载却是大有失实之处的：

吾乡前辈李绿园先生所撰《歧路灯》一百二十回，虽纯从《红楼梦》脱胎，然描写入情，千态毕露，亦绝世奇文也。惜其后代零落，同时亲旧，又无轻财好义之人，为之刊行，遂使有益世道之大文章，仅留三五部抄本于穷乡僻壤间。此亦一大憾事也。（《小说考证》第八）

显然《缺名笔记》的作者，并不了解绿园的身世生平，“纯从《红楼梦》脱胎”及“惜其后代零落”，只是猜想之词。据我的研究，绿园较曹雪芹年长约九岁，《歧路灯》开笔比《红楼梦》

开笔早六年，绿园约写完《歧路灯》前八十回以“舟车海内”辍笔时，《红楼梦》尚未具雏形。绿园老年续写《歧路灯》的结尾部分时，大约高鹗也正在续写《红楼梦》的结尾部分。考察他们生平，并无萍水相聚机缘，他们互不了解对方的写作，可以说是肯定的。至于绿园身后，已见前述，儿子李蘧做的官要比他的官大得多，《歧路灯》没有刻本，非由“后代零落”，或由于李蘧是个官僚，无视先人著述罢了。《歧路灯》自抄传以来，地方志虽叠有著录，然以稗官小说之故，其名反为绿园诗名所掩，多语焉不详。朴社本冠有冯友兰长序，对作品作了综合分析，这是《歧路灯》成书后，有纪念性的第一篇较为系统的评论文章。然由于书未出齐，未引起文学界太大的反响。对《歧路灯》的研究，至今还是一片处女地。

《歧路灯》铺演的故事，发生在一个中等城市——那时的河南省会祥符（今开封市）。描写一个青年学生谭绍闻，在丧父之后，受母亲溺爱，如何被同辈浮浪子弟引诱，吃酒赌博，斗鸡走狗，狎尼宿娼，宠妾童，炼黄白，终至倾家荡产的故事。沿着这一线索，人物交错而出。作者以写实手法，为读者展示一幅浩瀚的社会生活画卷；每一穿插，又各自构成独幅风俗画面。有如《谈名笔记》作者那样，其所以易使人把它与《红楼梦》连属在一起，并不是无因的。或在“描写人情，千态毕露”上，或在映射浩瀚的社会景象上，浓涂淡扫，笔意墨范，无不有相似之处。《歧路灯》写了二百多个人物，有官绅、豪吏、幕僚、书办、清客、帮闲、门斗、衙役、武弁、兵丁、商贾、市贩、赌徒、游棍、官媒、女监、妾童、面首、庸医、相士、艺人、戏霸、土财主、人贩子、假道学、酸秀才、老童生、刀笔师爷、风水先生、江湖术士、世家公子、纨绔子弟、牙行经纪、市井无赖、抖能婆娘、师姑道婆、绿林好汉、赌场打手、僧、尼、妓等等，三教九流，

无所不包。各具性格，各肖形貌，过目留影，呼之欲出。语言朴实，富于情趣。作者虽把故事托于明代嘉靖年间，描写的实为清代康、雍、乾间的社会生活。就其反映的生活领域来说，未践一般戏曲小说敷陈传奇故事、神怪异闻、才子佳人、帝王将相的旧辙，扩大了视野，是蹊径独辟的。在创作风格上，他虽极诋水浒海盗、金瓶海淫，恰恰在这里紧紧承继并发展了明代白话小说的写实主义传统。绿园与吴敬梓为同辈人，少敬梓六岁，《歧路灯》开笔的第二年，《儒林外史》已脱稿，当《歧路灯》约写完五分之三时，吴敬梓客死于扬州。二人亦无萍水相逢的机缘，互不了解对方的写作亦是肯定的。《歧路灯》的艺术成就，我初步给予这样的评价：是清人小说《红楼梦》《儒林外史》之外，又一巨著。手笔逊色于雪芹，视之敬梓则伯仲之间，各有短长，难分高下。至于《野叟曝言》《儿女英雄传》，则难望其项背。这自是私见，尚待读者及历史公论。

我之所以化去十年时间辑校与研究它，出于两种设想，一为它的文学价值，如前所述；一为它的文献价值，包括认识价值。它是历史存在，大幅度反映了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政治、经济与文化面貌，记录了中下层社会芸芸众生的思想状态与生活状态，自可为认识历史提供一项新资料。譬如一般史学著述，总是把康、雍、乾描述为清王朝统治的“鼎盛”期，也是二千年中国封建社会的回光返照期——自然这并不错，《歧路灯》却揭开了这个“鼎”的盖子，用感性方式让我们得知内部的孤陋与腐败。对于清代吏治中书办、皂役这一层人的为非作歹，对士人的空虚怀抱与胸无点墨，对宦门子弟的堕落放荡与无所事事，对市井寄生者的刁钻骗诈与全不要一点面皮，还没有哪部书揭露得如此普遍与深刻。从另一层社会生活面，补充了《红楼梦》的缺笔。它记录了大量社会掌故，诸如抽签打卦，算命问卜，扶鸾请神，相宅相墓，